

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鉴于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上市公司”）拟通过其控制的控股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北京美杰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美杰姆”）100%股权（下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本次重组”、“本次交易”）。

作为本次交易的参与方之一，本人现就关于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如下：

本人保证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本人声明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系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保证已履行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本人保证：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及声明，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届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之签署页)

承诺人： 霍晓馨

2018 年 6 月 7 日

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鉴于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上市公司”）拟通过其控制的控股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北京美杰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美杰姆”）100%股权（下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本次重组”、“本次交易”）。

作为本次交易的参与方之一，本人现就关于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如下：

本人保证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本人声明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系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保证已履行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本人保证：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及声明，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届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之签署页)

承诺人： 刘俊君

2018 年 6 月 7 日

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鉴于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上市公司”）拟通过其控制的控股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北京美杰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美杰姆”）100%股权（下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本次重组”、“本次交易”）。

作为本次交易的参与方之一，本人现就关于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如下：

本人保证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本人声明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系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保证已履行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本人保证：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及声明，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届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之签署页)

承诺人： 刘 祎

2018 年 6 月 7 日

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鉴于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上市公司”）拟通过其控制的控股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北京美杰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美杰姆”）100%股权（下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本次重组”、“本次交易”）。

作为本次交易的参与方之一，本人现就关于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如下：

本人保证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本人声明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系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保证已履行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本人保证：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及声明，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届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之签署页)

承诺人： 王 琰

2018 年 6 月 7 日

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鉴于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上市公司”）拟通过其控制的控股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北京美杰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美杰姆”）100%股权（下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本次重组”、“本次交易”）。

作为本次交易的参与方之一，本人现就关于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如下：

本人保证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本人声明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系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保证已履行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本人保证：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及声明，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届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之签署页)

承诺人： 王沈北

2018 年 6 月 7 日